



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二零二二年四月

##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各位监事、各位同仁：

2021 年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股东大会会议，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，并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情况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监事会 2021 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，会议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：

召开时间	会议届次	审议议案
2021 年 1 月 25 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	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、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、关于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补充议案
2021 年 4 月 23 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	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、关于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、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、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、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、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、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、关于申请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、关于 2021 年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、关于 2021 年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、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、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 2019 年度财务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、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、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
2021 年 5 月 20 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	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	次会议	
2021年7月7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	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、关于增加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额度的议案、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
2021年7月23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2021年7月30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关于拟投资建设新能源电池新材料项目的议案
2021年8月13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、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 2020 年 1-6 月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、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
2021年9月23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	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逐层向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
2021年9月29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
2021年10月18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	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
2021年10月18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	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

## 二、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

### （一）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

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对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监督，认为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制度进行运作，决策程序合法；公司经营目标明确，运作规范；建立健全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均得到了落实。

### （二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

公司监事会通过查阅公司的财务资料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部执行了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并确认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
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“标准无保留意见”审计报告,其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。

### (三) 监事会对 2021 年公司治理情况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,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,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,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,修订并完善了内控制度,监事会认为,通过有效的治理,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,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

### 三、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

2022 年,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,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,主要工作计划如下:

- 1、依法对董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,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,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,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,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,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,防范经营风险,从而更好的维护股东的权益。
- 2、加强自身学习,提高管理水平。监事会全体成员将加强自身学习,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的学习,不断适应新形势发展需要,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,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,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,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。

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